

# 國立臺灣大學心理學研究所 函

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30 日製

受文者：洪福建老師、陳秀蓉老師、陳淑惠老師（指導教授）、蘇逸人老師、董光義老師。（依姓名筆劃順序）

副本受文者：本所師生（公告通知）、郭思妤同學。

主旨：本所博士班郭思妤同學博士學位論文計畫口試事宜。

說明：一、承蒙惠允擔任郭思妤同學學位論文計畫口試委員，本所敬致謝忱。茲將相關事宜確定如下，敬請屆時蒞臨指教。

（一）論文題目：燒傷後癢的心理機制探索與心理介入

（二）時間：民國 108 年 11 月 7 日（四）10：00-12：00

（三）地點：臺灣大學心理學系南館 S309 教室

二、開車請攜本函，以便入校。

所長

周泰立

